

信用卡防盜系統(控股)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
1051
CREDIT CARD DNA SECURITY SYSTEM (HOLDINGS) LTD.

政務司

許仕仁司長：

您好！

鑑於《政制檢討第5號報告書》即將公佈，而“民主派”政客一再揚言：“沒有時間表不收貨”！茲呈上今日拙作《政客豈能憑空訂時間表》一文，請參閱。

祝

工作順利！

(已簽署)

劉 夢 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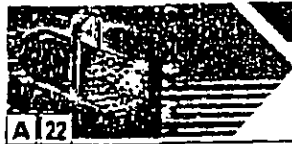
信用卡防盜系統(控股)有限公司 - 執行董事
京華山一國際(香港)有限公司 - 首席顧問

二零零五年十月十二日

信用卡、提款卡防盜
用卡手机响 显示銀碼
接听后按密碼确认付款

16/F, Great Eagle Centre, No.23, Harbour Road, Wanchai, HK
Tel: (852) 2207-9811 Fax: (852) 2770-0266 www.creditcarddna.com
香港灣仔港灣道23号騰君中心16字樓





指點江山

政改豈能憑空訂時間表

劉夢熊 京華山一國際(香港)有限公司首席顧問

《政制檢討第5號報告書》即將面世，香港作為一個多元社會，不同政治派別的政意自然對《報告書》提出的政改方案褒貶不一，意見各異，這根本就是意料中事。但關鍵之點卻需要各政黨各階層人士牢記，就是任何政制改革發展民主的方案只能在《基本法》框架內探討，只能在《基本法》軌道上運行，決不能拋開《基本法》另搞一套。

改頭換面的代替品

值得注意的是，日前「民主派」頭面人物、立法會議員李柱銘在拋出「圖章論」(註：上期本欄《李柱銘對和譜患有恐懼症?》已作駁斥)同一講稿中曾揚言，若《政改報告書》「沒有(雙普選)的時間表不收貨」!與「圖章論」無人認同的反應迥異的是，所謂「沒有時間表不收貨」論調，在「民主派」政客中倒是有一定市場，成為「07、08雙普選」口號實際已被放棄後的代替品。

既然《政制檢討第5號報告書》估計不會有「雙普選」的時間表，而「民主派」政客堅持「沒有時間表不收貨」，分歧是不可避免的。因此，對所謂「時間表」問題加以理性討論，化解爭拗，求得共識，對《報告書》出台後保持社會和諧，避免新的內耗，有著十分重要的意義。

在本欄看來，所謂「沒有(雙普選)的時間表不收貨」，與之前「07、08雙普選」的口號一樣，在法理上都賴離了《基本法》框架；在思維方式上，都犯了唯心的先驗論毛病。

「普選時間表」法理上並無依據

首先從法理角度來看，有關行政長官和立法會「由普選產生」在《基本法》第45條和第68條都明確規定為「最終……目標」，而並非「中期目標」，更絕不是「短期目標」；既然是「最終目標」，憲制上規定管用50年的《基本法》現在才實施了8年，來日方長，有必要匆匆忙忙提出時間表嗎？何況，《基本法》在將「雙普選」定為「最終目標」的同時也在第45條和第68條明確規定了「循序漸進」及「根據……實際情況」兩項作為掌握進度和控制節奏的原則；再者，對二零零七年之後各任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「如需修改」，《基本法》

附件一和附件二都只作了「須經立法會全體議員三分之二多數通過，行政長官同意，並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(註：附件二為「備案」)」的原則規定而沒有列出具體時間表。

綜上所述，要求政府現階段對「雙普選」列出時間表，在《基本法》法理上並無依據。

四項「雙普選」的基本條件

再從思維方式角度來看，「民主派」政客企圖迫使政府無視客觀條件是否具備而去列出「雙普選」時間表，根本就是唯意志論的表現：

第一，社會共識是實行「雙普選」的首要前提。目前，對「雙普選」急只是某些「民主派」政客念，大多數市民尤其是工商界人士都擁護將「振興經濟，改善民生」列為首務；大都認同香港政制改革、發展民主到今日程度已是百年未有之變遷，應有個適應、消化過程；對日後政改步伐「進」或「退」社會無爭議，但「急」與「緩」市民有分歧，至今未能達成共識。請問「民主派」政客，你們能列出達成社會共識的時間表嗎？

第二，加強公民教育，提高公民意識，是實施「雙普選」的另一個條件。今日香港，抱著「七都恨，搵食最緊要」態度對政治冷感不了解自己公民權利和義務的市民不在少數；且在政客「選票至上，支票亂開」的策略影響下，民粹主義盛行，部分港人國家、民族觀念有待提升，對民主的理解尚有個差。請問「民主派」政客，你們又能列出港人公民意識成熟的時間表嗎？

第三，政黨政治的成熟，是實施「雙普選」的又一條件。「民主派」政客偏離《基本法》框架，先是提「07、08雙普選」，現在又企圖迫使特區政府《政改報告書》提「雙普選」時間表，宣稱「沒有時間表不收貨」，這本身就是不

成熟的表現。更不用提諸如李柱銘議員享譽粵方盛情款待，一擬香港「反轉豬肚歐佩展」，中央「設圈套」之類「為反對而反對」的政治病態了……請問「民主派」政客，你們又能列出香港政黨政治成熟的時間表嗎？

第四，政黨治港人才的成熟配套，是實施「雙普選」的又一條件。香港政黨介入代議政制的歷史只傳區區十餘年，97回歸至今亦只有短短八年。一旦實施「雙普選」，理論上哪個政黨候選人都有可能上台執政；但是，又有哪個政黨已培養好、配齊好一班成熟的管治、決策、領導人才？例如連督蔣經國特首的副總統政務司長都要靠「舊雨新知」解決，近日傳聞蔣政務司長辭職，亦缺乏一個港人眾望所歸耳熟能詳的接任人選，這都是佐證。請問「民主派」政客，你們又能列出一個政黨管治人才成熟配套的時間表嗎？

何必用先驗論來迫政府

綜上所述，四項「雙普選」的基本條件相信連「民主派」政客本身都列不出何時方能具備的時間表，那末，又何必用先驗論來迫政府做「算命先生」在《政改報告書》未卜先知列出「雙普選」的時間表呢？這不是本末倒置嗎？難道四個時間不確定的因素相加會等於一個確定的時間表嗎？這不是強人所難嗎？

其實，一個政治派別政客若存有急進博權奪權的私心私慾，不尊重《基本法》，不以港人福祉和香港社會整體利益為念，就難避理性去討論政制改革發展民主事項。退一萬步講，就算政府在《政改報告書》列出「雙普選」時間表，「民主派」政客肯定又叫嚷「遲於二零一二年雙普選不收貨」，無完無了糾纏不休！謂予不信，拭目以待！

一位歷史巨人講過，「一個實際行動勝過一打空洞綱領」。奉勸李柱銘等「民主派」政客，不要捨本逐末去嚷什麼「沒有時間表不收貨」了！「千里之行，始於足下」。還是理性務實地為促成「雙普選」這個「最終目標」，在各項基礎要素上做點有益具建設性的實際工作吧！若堅持要問時間表，只有一句話：堅持《基本法》框架，「瓜熟蒂落，水到渠成」！

(本欄每周三刊出)